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19-068

债券代码：136985

债券简称：17 黄金债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
-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收到股东谭雄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谭雄玉、王国菊、谭光华、永兴县邦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三平、谭海艳、王芝月、王友武、王兰女系一致行动人，2015 年 2 月以其持有的郴州雄风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期 36 个月，已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上市流通。

2018 年 4 月至今，谭雄玉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了部分股份，2019 年 9 月 4 日披露了最近一次减持结果。其中，谭光华、邦德投资、王芝月、王友武已减持所持有的全部赤峰黄金股份。截至最近一次披露减持结果之日，谭雄玉持有公司股份 67,924,968 股，谭雄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0,754,933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9年9月11日，谭雄玉及其一致行动人披露《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自2019年10月10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谭雄玉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拟减持赤峰黄金股份合计不超过14,260,000股。根据股东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19年10月10日至10月16日，谭雄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9,439,918股，上述股份减持后，谭雄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1,315,0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7%。本次股份减持后，谭雄玉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其他事项

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谭雄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本公告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0月19日